



大專校院 創業實戰模擬學習平臺 徵件說明會

指導單位 |



教育部

執行單位 |



ETE 創新創業教育推動中心

Entrepreneurship Talent Engine

● 目錄

一

申請條件

二

申請流程

三

應備資料

四

評選方式

五

平臺作業期程

六

經費補助

七

其他注意事項



一、申請條件

- ★ 申請對象為獲113年度「大專校院推動創新創業教育計畫」補助之學校。
- ★ 團隊由至少3名在校生組成 + 至少1名申請學校專任教職員擔任之指導老師。
 - ❗ 可跨域(STEM領域與非STEM領域)/跨校組隊；如跨國籍組隊，團隊中應有至少1名臺灣籍學生。
- ★ 團隊成員皆須修畢當年度校內外創新創業相關課程。
 - ❗ 當年度課程 = 課程開設於徵件公告當學期 + 前二個學期。
 - ❗ 創新創業課程依各校自訂認列標準自行認列。
- ★ 每「校」申請件數：
 - ❗ 申請隊數依計畫書量化成效所訂之**第1年**「協助創業團隊投入平臺之團隊數」為上限。

二、申請流程

公告日起至**113/10/18**止

113/10/25止

上傳資料與登錄

已有平臺帳號

沿用既有帳號。

113年度新申請 學校帳號

將平臺帳號申請表 email 至 eteintaiwan@gmail.com。

學校

登入建立團隊帳號，並完成應備資料登錄及上傳。

團隊

登入完成團隊營運計畫簡報、群募平臺行銷文案及影片上傳。

檢核申請應備資料


學校

確認團隊應備資料是否齊備：

- 1) 未齊備：檢核期間由學校協助補上傳資料。
- 2) 齊備：匯出創新創業團隊彙整表。

團隊

上傳功能關閉。

 逾時提出、資料不全或資格不符者，均不予受理。

備文函送團隊彙整表

學校

- 1) 備文檢附 平臺匯出之創新創業團隊彙整表正本 (經學校專責單位主管蓋章) 一式 1 份函報本部。
- 2) 將公文 + 彙整表正本掃描檔 (PDF) 上傳平臺。



三、應備資料-學校端

No.	項目	上傳格式
1	必備 團隊基本資料	線上填寫
2	必備 經費需求 【含經費明細表】	PDF
3	必備 團隊成員修課證明(正本)	PDF
4	必備 指導老師同意書(正本)	PDF
5	必備 技術使用切結書(正本)	PDF
6	必備 團隊不侵權保證書(正本)	PDF
7	必備 個人資料使用同意書(正本) 【含專責單位聯絡人、指導老師及團隊成員】	PDF
8	必備 團隊彙整表(正本)	—

經學校專責單位主管蓋章後，由學校掃描上傳

◆**有**使用他人之技術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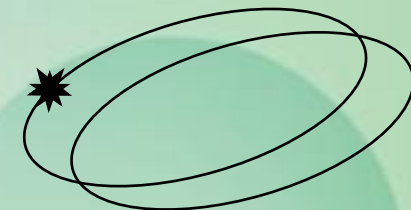
- 1) **勾選**有使用他人之技術方框
- 2) 依順序填寫團隊名稱、智慧財產名稱與授權人名稱
- 3) 全體團隊成員於立切結書人簽署

◆**無**使用他人之技術：

- 1) **勾選**無使用他人之技術方框
- 2) 寫下團隊名稱
- 3) 全體團隊成員於立切結書人簽署

⚠ 以上應備資料之格式請參見附錄2.申請書範本。

三、應備資料 - 團隊端



項目	募資計畫簡報	群眾募資平臺行銷	
		文案	影片
檔案格式	PDF	線上編輯	MP4
目的	使教練團了解團隊整體募資規劃及策略	吸引注資之行銷宣傳文案及影片	
內容應包含之面向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欲解決之問題 2. 解決方案 3. 市場分析 4. 商業模式 5. 進入市場之策略 6. 團隊介紹 7. 產品/服務開發時程 8. 經費規劃：1~3年收入支出預估 / 10萬元補助款如何使用 9. 附件：對提案加分之說明或佐證資料 <div style="border: 1px dashed gray; border-radius: 15px; padding: 10px; margin-top: 10px;"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提供予顧客之核心利益或價值 ● 產品/服務說明 ● 核心技術（如：AI應用或其他專業技術等） ● 產品/技術相關驗證數據 </div>	<p>文案內容以面對TA之角度設計，應包含：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TA的痛點或期待 2. 對TA的承諾與解決方案 3. 給TA的證明(說服TA注資) 4. 回饋方案 5. 其他能加強說服力之佐證說明 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影片應根據文案進行製作 2. 長度1-3分鐘 3. 畫質1080P 4. 建議加入背景音樂與中文字幕(如有語音說明)



請注意，團隊營運計畫簡報與群眾募資平臺行銷之閱讀對象及目標完全不同，請避免二者內容混合撰寫。

四、評選方式

- ★ 採分組評選，團隊提案依商業發展階段分為「創新創業概念發想組」、「原型產品/MVP開發與驗證組」及「商模/市場開發與驗證組」。
- ★ 由產、創投界專家代表組成教練團，與一般民眾一同擔任市場驗證者，進行線上注資。
- ★ 教練團擁有600萬虛擬投資金，每案注資金額以100萬為上限；一般民眾（經於平臺註冊後）擁有5萬虛擬投資金，每案注資金額以5萬為上限。
- ★ 評選結果依各組注資總額（民眾注資金額比例超過教練團總注資金額**30%**之部分，不予計算）進行排序，獲優選者，全額補助每案最高新臺幣10萬元。



五、平臺作業期程

113 10/25 11/01 11/22 12月 12/20 01/01 114 02/28 03月

申請截止

注資階段

經費申請

創客啟動會議
暨
電梯簡報模擬活動

創客階段

繳交
結案
報告

團隊

- 校內外廣宣。
- 團隊應主動向教練自我行銷 (至多5位)。

學校

- 校內外廣宣。

教練

- 每位教練至多接受 30組 不同團隊提問 (同一團隊可重複提問)。
- 如提問非屬教練專長領域或與募資提案無關者，教練得退回團隊提問；退回後，該教練接受提問之組數將重新計算。

民眾

- 於平臺註冊後，進行注資。

團隊

- 出席電梯簡報模擬活動。
- 在教練團面前進行1分鐘提案構想介紹。

學校

- 輔導獲補助團隊有效且清晰表達提案構想。

團隊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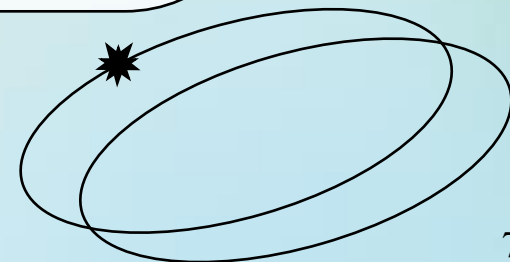
- 階段性進度填報。
- 進行教練團實體輔導至少1次。

學校

- 至少召開2次輔導會議，填寫輔導紀錄。

六、經費補助

- ◆ 獲優選者，全額補助每案最高新臺幣 10 萬元。
- ◆ 本補助得編列業務費。
- ◆ 本補助應全數用於創業團隊具體實踐創新創意構想。
- ◆ 學校應編列創業團隊所需經費，並輔導創業團隊使用補助款。
- ◆ 本補助賸餘款應全數繳回。





七、其他注意事項

- ◆ 本平臺之申請，請學校於期限內完成，逾時提出、資料不全或資格不符者，均不予受理。
- ◆ 團隊所提計畫內容執行事項已接受本部創新創業相關計畫補助者，不得再申請本計畫之補助。
- ◆ 本平臺採分組評選，團隊應審慎評估所提構想之商業發展階段，選擇對應之組別參加。
- ◆ 學校應檢附結案報告、收支結算表及應繳回款項等，送本部辦理結報事宜。
- ◆ 學校應輔導獲補助團隊參加「創客階段啟動會議暨電梯簡報模擬活動」，獲補助團隊應配合出席。
- ◆ 各校專責單位或教師須提供團隊構想提案、行銷廣宣、產學媒合及雛型製作等各階段輔導機制。
- ◆ 提案者所提供及填報之資料，皆應與提案者現況、事實相符，並應注意他人智慧財產權相關規定。

謝
謝
聆
聽



實戰平臺



校內窗口 | 何小姐 06- 2533- 131 # 1532

電子郵件 | chiajung123@stust.edu.tw